

证券代码：003025

证券简称：思进智能

公告编号：2024-068

思进智能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思进智能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12日召开了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选举李忠明先生、谢武一先生、周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李良琛先生、徐大卫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上述5名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自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当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同意选举李忠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上述人员均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或公开谴责，也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

过公司董事总人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不少于董事总人数的三分之一，且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

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结合相关规则、制度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经全体与会董事充分协商，选举产生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具体人员组成如下：

战略委员会（3人）：李忠明先生（主任委员）、谢武一先生、李良琛先生；

审计委员会（3人）：徐大卫先生（主任委员）、李良琛先生、周敏先生；

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3人）：李良琛先生（主任委员）、徐大卫先生、李忠明先生。

上述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思进智能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3日

附件： 公司董事简历

1、李忠明先生

李忠明，男，1962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公司创始人。1982年9月至1993年1月，任职于宁波市甬港标准件厂；1993年1月创立宝石机械厂并担任厂长，2000年6月开始担任思进有限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思进犇牛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创达投资执行董事、国俊贸易执行董事，现任中国机械通用零部件工业协会紧固件分会常务理事、第四届全国锻压机械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浙江省紧固件行业协会副会长、宁波紧固件工业协会副会长、宁波市鄞州区第十九届人大代表。

截至本公告日，李忠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1.34%，通过宁波思进创达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和宁波国俊贸易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8.76%，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或公开谴责，也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

2、谢武一先生

谢武一，男，1957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大专学历。1976年1月至1987年12月就职于宁波市鄞县瞻岐农机社；1988年1月至2007年6月从事个体经商。2007年7月入职思进有限，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思进犇牛监事。

截至本公告日，谢武一先生通过宁波田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324,575股，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

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或公开谴责，也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

3、周敏先生

周敏，男，1964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1986年7月至2003年12月，在广州广船国际股份有限公司从事工程技术及管理工作，2001年曾获广州市科技进步一等奖；2004年3月至2006年2月，在广州市凯维贸易有限公司从事软件开发、贸易等工作，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职务；2006年3月至2011年10月，先后在宁波市恒富船业集团有限公司、宁波市北仑蓝天造船有限公司从事船舶修理、建造工作，担任副总经理职务。2012年6月入职本公司，现任本公司董事、技术总监、思进犇牛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周敏先生通过宁波田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353,220股，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或公开谴责，也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

4、李良琛先生

李良琛，男，1974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98年8月至2000年7月，在浙江省建筑材料公司从事法务工作。2000年8月至2010年3月，历任正大青春宝药业有限公司制药分公司资信室主任。2010年4月至2021年3月，历任上海锦天城（杭州）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2021年6月至2021年10月，在北京天元（杭州）律师事务所从事法律服务工作。2021年10月至今，任北京中伦（杭州）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现任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伏尔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徽英发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李良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

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或公开谴责，也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

5、徐大卫先生

徐大卫，男，1981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拥有澳大利亚永久居留权，2009 年毕业于德国马格德堡大学企业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2010 年 10 月至 2022 年 4 月，历任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宁波豪仕达仪表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财务总监，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职务。2022 年 5 月至今，任宁波市江北金力玻璃制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23 年 9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徐大卫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或公开谴责，也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